

泉州市洛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泉洛政办〔2022〕8号

泉州市洛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洛江区 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乡）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直有关单位：

《洛江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泉州市洛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月30日

（此件主动公开）



洛江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和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扎实开展“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认真实施“四个倍增”科技赋能计划，加强科技成果转化应用，现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始终把科技创新作为第一动力源，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以强化创新驱动、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为核心，加快实施“四个倍增”科技赋能计划，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提升我区企业科技创新能力，推动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智造洛江、生态新城提供强大科技支撑。

二、目标任务

（一）全社会研发投入倍增。全社会 R&D 经费投入年均增长 20%以上，到 2025 年全社会 R&D 经费投入比 2020 年实现倍增；规上工业 R&D 经费支出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力争达 2.67%，达到全市平均水平。

（二）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倍增。每年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25 家，到 2025 年，全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保有量达 165 家以上，比 2020 年（48 家）增长 2 倍以上。

（三）高水平科研平台数量倍增。到 2025 年，全区高水平科研平台总量达 30 家，比 2020 年（15 家）增长 1 倍。

（四）高层次人才团队数量倍增。到 2025 年，每年新增高层次人才团队 1 个，力争新引进 4 个市级高层次人才团队。

（五）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到 2025 年，争取引进 2 家技术服务机构；技术合同成交金额达 2800 万元以上；推动发明专利的产出和运用，力争全区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得到大量提升。

三、重点任务

（一）实施科技创新能力提升工程

1. 推进开展关键技术攻关。支持企业积极开展共性技术、关键技术、前沿技术的自主攻关和联合攻关，着力攻克“卡脖子”技术瓶颈，形成自主知识产权核心技术。鼓励企业牵头或参与省市重大科技专项等各类科技计划项目，支持参与省市重大项目攻关“揭榜挂帅”“军令状”机制。

2. 鼓励企业加大科技投入。积极落实各级减税降费政策，加强科技惠企政策的宣传力度，加大企业研发投入补助、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等利好政策兑现力度，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规范科研管理、加快成果转化。鼓励企业建立研发投入预算制度，引导企业建立研究开发会计科目或设置研究开发辅助账，正确核算研发费用，推动企业成为技术创新和研发投入的主体，形成以企业投入为主的全社会研发投入持续增长态势，推动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总量和研发强度明显提高。

3. 引导传统产业科技创新。加快实施传统产业技术改造，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着力依靠高新技术，推广信息化技术、标准化技术、节能环保技术等先进技术、工艺和管理技术，改造提升机

械装备、纺织鞋服、纸类卫生用品等我区传统支柱产业，加强培育龙头企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提升。

（二）实施科技创新主体培育工程

1. 建立科技型企业梯度培育机制。明确企业科技创新主体的地位，建立“初创期科技型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的梯度培育机制。围绕科技型企业不同发展阶段的实际需求提供针对性培育服务，助力科技型中小企业成长，激发企业创新活力，以拥有自主创新能力为目标，通过规范引导、项目扶持、专利导航等途径，促进科技、资金、人才等创新要素向科技型中小企业集聚。

2. 优化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加大高新技术企业政策的宣传，使企业进一步提高对申报认定高新技术企业重要性和必要性的认识，促使积极申报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建立区级高企培育库，对辖区内企业进行梳理排摸，深挖区内有基础、潜力好、拥有一定知识产权的企业，精准挖掘潜在高企苗子，加快遴选技术含量高、创新基础好、发展潜力大的科技型企业进入高新技术企业后备培育库。

3. 加大科技创新企业群体引进。坚持“分类培养、精准支持”原则，瞄准“高新产业建链强链”，实施推动高企群体“增量扩面”行动计划，培育引进机械装备、电子信息、“互联网+”、传感智能、人工智能、新材料等科技型企业，力争引进一批拥有核心技术和较强创新能力的科技小巨人、单项冠军、专精特新企业。

（三）实施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工程

1. 做优创新平台建设工作。主动融入国家创新型城市、福厦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及泉州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改革创新工作，对接福厦泉科创走廊和环清源山科创走廊，鼓励科技创新平台多元化投入、企业化运作、专业化发展，加快布局建设若干贯穿产业链上下游的创新平台，开展跨区域、跨领域、跨学科协同创新与开放合作，促进创新要素流动、创新链条融通，为提升全区整体发展能力和协同创新能力提供综合性、引领性支撑。

2. 鼓励企业建设科技创新平台。大力引进高水平的大军工、大央企、知名院校、科研机构等到我区设立区域研发中心、创新研究院或创新中心，鼓励企业参与共建国家、省级重点（工程）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产业技术研究院等科技创新平台，对组建的科技创新平台给予资金运营及设备购置补助。

（四）实施科技创新人才队伍集聚工程

1. 积极营造人才发展环境。用好人才培养、使用、引进相关政策，为科技创新人才在洛江落地生根提供施展才华的舞台。畅通人才服务绿色通道，为引进的高端人才提供子女入学、医疗保健、生活保障等优质服务，打造重才、爱才、用才、留才的良好生态，激发人才创新创业动力和活力。

2. 加大科技人才引进培育力度。实施“人才+团队+项目”的精准引才模式，大力引进一批能够推动关键核心技术实现重大突破的产业领军人才，配套补助市级引进高层次人才团队、高层次人才

创新创业项目。加快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培养，调整企业人才结构，夯实转型发展的智力支撑。重视洛江区本地人才的培养，做好企业本身所拥有的技术骨干和创新管理人才的培训工作，保证这些技术人才跟上创新潮流，培养一批具有创新意识、有技术、善于管理经营的高技术团队，促进人才链、创新链与产业链的深度融合。

四、扶持政策

严格执行《泉州市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扶持措施》（泉政办〔2021〕34号）、《关于进一步支持企业科技创新促进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泉洛政文〔2021〕7号）等文件，从支持企业加大创新投入、高企培育、平台建设、双创活动开展、科技成果转化、科技人才引进、科技项目攻关交流、科技金融、优化创新创业环境等方面，加强多渠道多形式政策宣传，详细讲解讲透政策，确保应报尽报、应享尽享。进一步简化优化政策兑现的程序，缩短兑现时间，加强政策执行部门间的沟通协调，提高政策兑现效率，提升企业获得感和满意度，增强优惠政策引导带动作用。

五、考核奖惩

制定《洛江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任务分解表》和《洛江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考核奖惩机制》，分解下达目标任务，明确考核标准，强化结果应用。

对考评得分获前2名的乡镇（街道），予以一定的年度绩效加分；对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中作出突出贡献的人员（包含领导干部），在职务提任、职级晋升上予以优先考虑，或进行重点跟踪培养、适时任用。

对考评得分后 1 名且未完成目标任务的乡镇（街道）予以绩效扣分。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洛江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协调重大事项，解决重大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科技局，负责统筹协调、跟踪调度、督促落实和年度考核，领导小组相关成员单位建立领导干部挂钩联系乡镇（街道）工作制度，强化业务指导，确保如期实现专项行动各项目标。

（二）细化工作措施。加快谋划专项行动的载体和保障，补齐短板、强化弱项。针对每个目标任务，抓紧摸排存量资源与可挖掘余地，分别进一步细化工作方案，将各项目标任务、制度建设、扶持政策转化为具体的项目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明确责任分工，有力有序推进落实。

（三）强化跟踪督办。对专项行动进展情况实行“每月一提醒、每季一晾晒、半年一通报、全年一考核”的“四个一”推进机制，实时调度、跟进督导，强力推进各项目标任务落细落实。严格执行考核奖惩机制，对工作推动不力、任务滞后的单位予以通报批评，对相关责任人予以约谈。

- 附件：
1. 洛江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名单
 2. 洛江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重点任务清单
 3. 洛江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任务分解表
 4. 洛江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考核奖惩机制

附件 1

洛江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 郭 宁 区委副书记、区政府区长

副组长: 杜仁义 区政府副区长

林联华 区政府副区长

成 员: 黄 擎 区政府办主任

郭宏戎 区委组织部副部长

杜德森 区发改局局长

黄文坤 区教育局局长

杜荣文 区科技局局长

黄绍文 区工信局局长

苏永川 区财政局局长

刘延宁 区人社局局长

黄连生 区市场监管局局长

陈世财 万安街道办事处主任

黄克航 双阳街道办事处主任

苏 森 河市镇人民政府镇长

林江滨 马甲镇人民政府镇长

连 超 罗溪镇人民政府镇长

林堃鹏 虹山乡人民政府乡长

领导小组对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工作实施统一领导，实行“每月一提醒、每季一晾晒、半年一通报、全年一考核”的“四个一”推进机制。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及督促落实由区科技局牵头负责。

洛江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重点任务清单

序号	项目	具体任务	责任单位	备注
1	实施推动科技创新工程	推进开展关键技术攻关。鼓励企业牵头或参与省市重大科技专项等各类科技计划项目，支持参与省市重大项目攻关“揭榜挂帅”“军令状”机制，力争每年组织参与省市“揭榜挂帅”项目 1 项，每年组织实施各级各类科技项目 50 项以上。	区科技局	
2		鼓励企业加大科技投入。加大企业研发投入分段补助、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等利好政策兑现力度，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规范科研管理、加快成果转化。	区科技局 区财政局	
3		引导传统产业科技创新。推广信息化技术、标准化技术、节能环保技术等先进技术、工艺和管理技术，改造提升纺织鞋服、纸类卫生用品、机械装备等我区传统支柱产业，加强培育龙头企业，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提升。实施技改项目 10 项。	区工信局 区科技局	
4	实施创新主体培育工程	建立科技型中小企业梯度培育机制。完善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后备库管理，积极组织企业参加高新技术企业申报辅导线上线下载培训及“一对一”辅导。每年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 30 家。	区科技局	
5		优化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加大高新技术企业政策的宣传，使企业进一步提高对申报认定高新技术企业重要性和必要性的认识，促使积极申报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力争每年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25 家。	区科技局	
6		加大科技创新企业群体引进。瞄准“高新产业链强链”，实施推动高企群体“增量扩面”，力争引进一批拥有核心技术和较强创新能力的科技小巨人、单项冠军、专精特新企业。	区招商办 区科技局 区工信局	
7	实施科技创新平台载体建设	做优创新平台建设工作。主动对接福厦泉州科创走廊和环清源山科创走廊，积极推动研究院、产业园等重点项目建设。	区科技局	
8		鼓励企业建设科技创新平台。大力引进大军工、大央企、知名院校、科研机构等到我区设立区域研发中心、创新研究院或创新中心，鼓励企业参与共建国家、省级重点（工程）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产业技术研究院等科技创新平台。	区科技局 区工信局	
9	实施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工程	积极营造人才发展环境，充分借助泉州市人才创新共享联盟总部优势，用好人才培养、使用、引进相关政策，为科技创新人才在洛江落地生根提供施展才华的舞台。畅通人才服务绿色通道，为引进的高端人才提供子女入学、医疗保健、生活保障等优质服务，打造重才、爱才、用才、留才的良好生态，激发人才创新创业动力和活力。	区委人才办 区人社局	
10		加大科技人才引进培育力度。实施“人才+团队+项目”的精准引才模式，大力引进一批能够推动关键核心技术实现重大突破的产业领军人才，配套补助市级引进高层次人才团队、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项目。	区委人才办 区科技局	

附件 3

洛江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任务分解表

(指标 A: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倍增)

乡镇街道	年度任务指标安排 (增长率)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万安街道	20%	20%	20%	20%	20%
双阳街道	20%	20%	20%	20%	20%
河市镇	20%	20%	20%	20%	20%
马甲镇	20%	20%	20%	20%	20%
罗溪镇	20%	20%	20%	20%	20%
虹山乡	/	/	/	/	/
合 计	20%	20%	20%	20%	20%

洛江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任务分解表

(指标 B: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倍增)

单位: 家

乡镇街道	指标现状	年度任务指标安排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万安街道	16	24	29	37	45	53
双阳街道	13	19	23	29	35	41
河市镇	18	27	33	42	51	60
马甲镇	0	1	2	3	4	5
罗溪镇	1	2	3	4	5	6
虹山乡	/	/	/	/	/	/
合 计	48	73	90	115	140	165

洛江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任务分解表

(指标 C: 高水平科研平台数量倍增)

单位: 家

乡镇街道	任务指标名称及现状	年度任务指标安排			
	指标名称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万安街道	大院大所	1			
	省级以上科研平台	1		1	1
	市级科研平台	1		1	1
双阳街道	大院大所	1			
	省级以上科研平台	1		1	1
	市级科研平台	1		1	1
河市镇	大院大所	1			
	省级以上科研平台	1		1	1
	市级科研平台	1		1	1
马甲镇	大院大所	/			
	省级以上科研平台	/	/	/	/
	市级科研平台	/	/	/	/
罗溪镇	大院大所	/			
	省级以上科研平台	/	/	/	/
	市级科研平台	/	/	/	/
虹山乡	大院大所	/			
	省级以上科研平台	/	/	/	/
	市级科研平台	/	/	/	/
总计	大院大所	3			
	省级以上科研平台	3		3	3
	市级科研平台	3		3	3

备注: 科研平台包含新型研发机构、重点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院士工作站等。

洛江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任务分解表

(指标 D: 高层次人才团队数量倍增)

单位: 个

县(市、区)	指标现状	年度任务指标安排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合计
万安街道	1	1				2
双阳街道	0	1				1
河市镇	0	1				1
马甲镇	0	/				/
罗溪镇	0	/				/
虹山乡	0	/				/
合 计	1	3				4

洛江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任务分解表

(指标 E: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

单位: 家、万元、件

县(市、区)	任务指标名称及现状	年度任务指标安排			
	指标名称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万安街道	技术服务机构	1		1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成交额	600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双阳街道	技术服务机构	1		1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成交额	600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河市镇	技术服务机构	1		1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成交额	600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马甲镇	技术服务机构	/		/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成交额	100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罗溪镇	技术服务机构	/		/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成交额	100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虹山乡	技术服务机构	/		/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成交额	/	/	/	/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	/	/	/
合 计	技术服务机构	3		3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成交额	2000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附件 4

洛江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考核奖惩机制

一、考评组织

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考评工作由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牵头，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负责。

二、考核标准

重点对照《洛江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任务分解表》（附件 3），按年度考核各乡镇街道指标完成情况，具体指标由五部分组成：

- A：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倍增；
- B：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倍增；
- C：高水平科研平台数量倍增；
- D：高层次人才团队数量倍增；
- E：促进科技成果应用。

三、考核标准

采用百分制，按照《洛江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考核计分表》（详见附件 4.1），结合各县（市、区）年度指标完成情况，算出每个指标得分，再将五部分指标分别乘以对应权重比例，算出年度考核总得分，计算方式为：

$$\text{考核总分} = A \times 25\% + B \times 25\% + C \times 20\% + D \times 15\% + E \times 15\%。$$

四、结果应用

(一) 考评等分前 2 名的乡镇(街道), 在本年度绩效总评得分的基础上, 分别奖励 0.2、0.1 分, 考评倒 1 名的扣 0.1 分。

(二) 对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中作出突出贡献的人员(包含领导干部), 按照《公务员奖励规定(试行)》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奖励规定》予以奖励, 在职务提任、职级晋升上予以优先考虑。

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考核奖惩机制具体解释工作由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

附件 4.1

洛江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考核计分表

序号	考核指标	分值	计分方法	备注
1	A 全社会研发投入倍增	100	总得分 $Z = Z1/6 \times 40 + Z2/6 \times 30 + Z3/6 \times 30$ Z1. 规上工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增长率（申报值） $= (\text{报告期年规上工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 / \text{上年规上工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 - 1) \times 100\%$ Z2. 规上工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增量占全区规上工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增量比重（申报值） $= (\text{报告期年规上工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数量} - \text{上年规上工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数量}) \div (\text{报告期年全区规上工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数量} - \text{上年全区规上工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数量}) \times 100\%$ Z3. 规上工业企业有 R&D 活动企业数比重（申报值） $= \text{报告期年规上工业企业有 R\&D 活动企业数} \div \text{报告期年规上工业企业数}$ （以上 Z1、Z2、Z3 按照排名得分，最高的乡镇街道得 6 分，第二的得 5 分，依次递减，最低的得 1 分）	由于统计口径原因，该指标考核规上工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增长率（申报值）、规上工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增量占全区规上工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增量比重（申报值）和规上工业企业有 R&D 活动企业数比重（错年值），权重按 40%、30%、30% 分配。
2	B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倍增	100	总得分 $Z = Z1/6 \times 40 + Z2/6 \times 60$ Z1. 当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增长率 = $(\text{本年高新技术企业拥有量} / \text{上年高新技术企业拥有量} - 1) \times 100\%$; Z2. 当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增量占全区增量比重 = $(\text{本年度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 \text{上年度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 (\text{本年度全区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 \text{上年度全区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times 100\%$。 （以上 Z1、Z2 按照排名得分，最高的乡镇街道得 6 分，第二的得 5 分，依次递减，最低的得 1 分）	
3	C 高水平科研平台数量倍增	100	总得分 $Z = Z1 + Z2 + Z3$ 1. Z1: 每新引进建设 1 家大院大所、新认定 1 个国家级平台得 50 分; 2. Z2: 每新认定 1 家省级新型研发机构、重点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院士（专家）工作站等省级平台得 30 分; 3. Z3: 每新认定 1 家市级新型研发机构、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院士（专家）工作站等市级平台得 20 分。 超过 100 分按照 100 分计算。	
4	D 高层次人才团队数量倍增	100	总得分 $Z = Z1 + Z2$ 1. Z1: 引进一个高层次人才团队得 100 分 2. Z2: 推荐一个高层次人才团队并进入评审环节得 30 分 （Z1+Z2 超过 100 分，按照 100 分计算）	所在地科研院所引进人才团队计入所属地。

序号	考核指标	分值	计分方法	备注
5	E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	100	总得分 $Z=Z1*30\%+Z2*40\%+Z3*30\%$ 1. Z1: 技术转移转化机构 每认定 1 家国家级技术转移机构, 得 60 分; 每认定 1 家省级技术转移机构、科技成果产业化基地、产学研合作示范基地等机构, 得 30 分; 每新引进建设 1 家省级及以上技术转移中心, 得 30 分; 最高 100 分。 2.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 $Z2=Z21+Z22$ ①成交额 Z21 当年度: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成交额最高的乡镇街道为基准得分 70 分, 其它乡镇街道得分根据比例折算得出。 ②增长率 Z22 本年度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成交额比上一年度增长率排名第一的乡镇街道得 30 分, 第二的得 25 分, 依次递减, 最低的得 5 分。 3.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Z3=Z31+Z32$ ①年度发明专利数 Z31 当年度新增发明专利数最高的乡镇街道为基准得分 50 分, 其它乡镇街道得分根据比例折算得出。 ②增长率 Z32 本年度新增发明专利增长率排名第一的乡镇街道得 50 分, 第二的得 40 分, 依次递减, 最低的得 0 分。	所在地科研院所、高校获得的称号及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成交额计入所属地。

区直有关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发改局、教育局、科技局、工信局、
财政局、人社局、市场监管局。

泉州市洛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1 月 30 日印发
